

2023 年度南通市城市管理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省市决策部署。负责履行全市城市管理行业管理职能。组织起草城市管理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定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市容环卫等城市管理的政策措施和规范性文件，并实施业务指导、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

2. 制定城市管理方面的发展规划、年度计划。组织编制并实施市容、环境卫生等专项规划和行业发展规划。推进城市管理系统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城市市容管理工作。组织、指导、督促相关部门维护城市容貌的整洁美观。负责市区范围内户外广告设施和店招牌设施设置的业务指导和综合协调。

4. 负责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工作。负责城乡垃圾分类管理和统筹处置。负责市垃圾处理中心的管理。负责市级建筑垃圾处置和餐厨废弃物处置等处置项目的监管。指导全市道路、公厕清扫保洁工作。指导环境卫生基础设施的建设、维护及运营管理。

5. 负责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拟定城市环境综合整治的实施方案，牵头组织开展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监督、检查、指导和考评。

6. 负责市区公共自行车网点布局的规划、建设和系统运行

监管工作。负责监督、指导市区非机动车停放管理。

7. 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推进智慧城管信息系统平台建设。指导全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运行管理工作，并参与全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运行评估工作。

8. 承担市城市综合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城市管理日常的指导、检查、考核和评比工作，协调、会办、交办、督办城市管理中的各类问题。

9. 负责崇川区区域内住房城乡建设、城市规划领域相关行政执法工作。牵头查处跨区域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牵头指导全市城市管理部门履行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监管职责。指导、监督、考核全市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指导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

10. 负责城市管理法律法规及市容和环境卫生科学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

11.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处、法规处（行政服务处）、市容管理处、环境卫生管理处、垃圾分类管理处、综合整治处、车辆秩序监管处、安全生产监管处、执法监督处，另按规定设置机关党委和工会。直属机构：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中心）。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南通市垃圾处理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

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2 家，具体包括：南通市城市管理局（本级），南通市垃圾处理中心。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 立足全市发展大局，办好一批城市管理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大事”。组织体系建设协同发力。以更宽视野推动城管委发展行稳致远，加强城管委各部门主动服务大局的意识，在城管委的统一领导下，积极参与城市管理；完善健全科学有效的管理和协调机制，加大部门间的会商会办力度，及时研究、协调，明确责任主体和解决问题的方案措施，把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形成统一规范的高效磋商督办合力；强化督查考核力度，对多部门联动管理的事项要实行全过程监督，用考核推进管理落地见效；压实属地党委政府责任，调动和发挥基层积极性和主动性，按照“镇街吹哨、部门报到”的工作机制，市县联动，共同抓好城市治理工作。以精细化推动标准化。深入开展标准化建设实践，全面提高“全覆盖、精细化、长效化”的管理水平。坚持“以人为本、共管共享，政府主导、市场运作，条块结合、属地为主，综合治理、严格执法，科学评价、强化考核”的原则，实现城市管理活动的“全方位覆盖、全时段监管、全流程控制、全手段运用”，重点在环境卫生、城市容貌、停车秩序、智慧城市等方面制定精细化标准，完善作业标准、细化考核标准、落实结果运用标准，全面提升社会治理水平、城市生活品质、市民整体素质，确保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责任到人、落到实处，使“城市让生活更美好、城市经济发

展更健康”，人民群众更满意。持续提升队伍规范化建设水平。把队伍规范化建设放在突出位置来抓，用“队伍、业务”相互促进来推动工作。做优党务业务教育培训品牌，建立常态化队伍能力素质提升培训教育。规范统一镇（街）执法赋权事项，落实落细镇（街）执法队伍综合保障，动态调整监督办法，不断完善协管人员管理考核机制，努力提升全市城管队伍规范化管理水平。

2. 紧扣城管主责主业，办好一批必须攻坚克难突破的“难事”。垃圾分类体系全覆盖。用好高位协调推进机制，落实“管行业就要管垃圾分类”的工作要求，形成全社会统筹共抓垃圾分类新格局。全面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提高城乡垃圾分类覆盖面。将垃圾分类工作作为群众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在全社会广泛开展各类主题宣教活动，推进垃圾分类宣教基地建设，确保垃圾分类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全面提升餐厨垃圾、建筑垃圾监管处置水平，落实市区餐厨垃圾全域全量收运处置工作要求，县区餐厨垃圾收运要向建制镇延伸，进一步提升建筑垃圾全链条监管和资源化利用水平。环卫一体化作业提档升级。加快推进垃圾处置终端建设，垃圾收运设施改造和垃圾桶清运点整治。持续提升环卫管理精细化水平，组织增配保洁设备，提升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和背街后巷机械化保洁率；推进市区公共区域“五位一体”保洁作业模式，重点推进主城区一体化保洁；强化重点区域周边的保洁管理。继续深化城市公厕革命，提升农村环境质量，杜绝垃圾混堆乱倒和填埋行

为。市容秩序热难点问题。进一步深化责任区管理，夯实责任主体的主体责任；加大创新管理举措，实施分类管理精准施策。开展市容环卫责任区示范创建，建成一批管理示范路段、示范街区，推广复制创建经验；设立市区市容环卫责任区管理“红黑榜”进行正反典型曝光，推动社会参与和责任单位履约不断提高。进一步深入推进便民疏导点的优化设置和规范运行，保障实现区域疏导功能；组织开展临时疏导服务区域的定点划线，统一经营时段；督促指导执法队伍抓好流动摊点的行政执法并引导各地做好集中夜市设置和管理，强化便民服务区域的专人定点、分时分段管控；开展轨交 2 号线站口周边重点区域集中整治与亮化美化的协同治理；扎实开展第二届“最美店招”评选活动；进一步深化道路提升改造、新建建筑、立面整治、小区改造等项目涉及户外广告和店招标牌的整治，组织安全隐患排查，建立完善户外广告设施安全检测制度。

3. 始终关注“人”这个核心要素，办好一批群众关心关切的“心事”。打造停车便利化工程。深入开展《南通市机动车停车条例》宣贯培训工作，推动各县（市）区完善停车工作体制机制，落实停车秩序“属地管理、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工作体制。高质量完成民生实项目 5000 个公共停车泊位。合理利用城市地上地下空间及部分道路资源，新增各类公共停车泊位。完善智慧停车系统。开展智慧停车系统优化提升工作，拓展系统功能；推动各县（市）智慧停车系统接入市级智慧停车系统平台；推进市区各类停车资源接入系统；持续扩大“智

泊南通”用户数量和车辆绑定数量。加强共享单车全链条监管。进一步优化网点布局，督促企业依法依规落实监管主体责任，定期开展共享电动自行车充电点安全生产检查和综合考核。加大对市民绿色出行需求的综合研判，适时增加共享单车投放企业，倡导市民绿色出行。探索推广勤务机制。夯实路面执法力量，综合运用执法人员巡逻、执法巡检车摄录、监控设备依法严查影响环境卫生、市容秩序的违法行为，提高问题响应速度，提升处置效率，提质行政执法效能。

4. 聚焦基层基础建设，办好一批夯实城市管理工作基础的“实事”。全面实施“城管进社区”基层基础战略。在试点先行的基础上，总结全市试点经验成效后全面推广，实现全市范围“城管进社区”全覆盖。研究出台指导性意见，优化管理事项清单和监督评估制度，打磨工作颗粒度，着力加强进驻社区城管队员的业务能力素质建设，运用科技赋能，在力量有限的情况下提升工作效能。通过“城管进社区”延伸执法管理触角，强化源头治理、执法保障和联勤联动，助力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推动我们在社区的管理工作向精细化、标准化、规范化发展。同步组织推动城管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三走进”活动，牵头协调相关职能部门解决一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动镇（街）建立每个社区 10 人左右的城管志愿者队伍，常态化开展城管志愿服务活动，引导社区居民参与城市管理和社区自治，构建“共建、共治、共享”城市治理格局。加快智慧化建设进程。依托无人机、视频监控，提高执法效率。

快速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加速布局感知网络、赋能精细治理，高标准规划建设城管“智慧大脑”，运用智慧手段破解违法建设、餐饮油烟、停车难、城市家具老化等“顽疾”，全力构建全市“一网统管、全域协同”智慧治理格局。

5. 切实加强队伍规范化建设，为推进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争善作善成的表率。全系统干部职工要严肃作风纪律，持续巩固深化“厚植为民情怀、提高执法水平”主题教育活动成果，坚持机关作风建设常抓不懈，常抓常新。对照机关作风建设提升年目标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开展自查自纠，加强日常督察，持续推动干部作风大转变、机关效能大提升。持续推进领导干部挂钩服务企业工作，倾听企业诉求，主动宣传政策，帮助协调解决问题，助力企业成长。推进领导挂钩联系街道工作，开展调查研究，加强工作指导，助力城市管理工作上下联动，形成合力。扎实推动年度为民办实事项目落地落实，解决市民最关心的民生需求。深入推进“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加强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建设。不断完善城管执法队伍监督管理制度，持续加强城管执法和协管人员依法行政教育，严格规范基层综合执法从事城市管理的执法和辅助人员的日常指导、监督管理，确保执法全过程着装规范、举止文明、依法公正，展示城管执法队伍良好形象，加快推动全市城管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的思想保障、制度支持和内在动力。争做依法行政的表率。要将依法办事作为想问题、做决策、办事情的第一原则，坚持把深入学

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管理工作重要论述摆在重要位置，全力推进系统安全观和意识形态领域风险防范意识深入人心。全面系统组织城市管理领域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培训教育，将贯彻落实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要求，传递到每一位城管执法人员。聚焦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行风热线问题办理、“我与群众面对面”反馈问题等关键事项落实，健全长效机制。高质量办好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及时转办、督办群众反映的合理合法诉求。深化基层综合执法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着力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推动城市管理现代化、化解基层执法难题、提升风险防范的能力和行政复议效能，真正把法治理念和法治精神深入城市管理工作实践，不断提升全市城管系统依法行政能力。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67.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1.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66.81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3,610.95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08.1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67.25	本年支出合计	5,467.2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467.25	支出总计	5,467.25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467.25	5,467.25	5,467.25														
075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5,467.25	5,467.25	5,467.25														
075001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5,148.53	5,148.53	5,148.53														
075003	南通市垃圾处理中心	318.72	318.72	318.72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5,467.25	4,855.79	611.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1.30		481.3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1.30		481.3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1.30		481.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6.81	136.65	130.16			
21103	污染防治	266.81	136.65	130.16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66.81	136.65	130.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10.95	3,610.9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10.95	3,610.95				
2120101	行政运行	3,610.95	3,610.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8.19	1,108.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8.19	1,108.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6.01	406.01				
2210202	提租补贴	702.18	702.18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467.25	一、本年支出	5,467.2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467.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1.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266.81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3,610.95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108.19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467.25	支出总计	5,467.25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467.25	4,855.79	4,442.04	413.75	611.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1.30				481.3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1.30				481.3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1.30				481.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6.81	136.65	115.96	20.69	130.16
21103	污染防治	266.81	136.65	115.96	20.69	130.16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66.81	136.65	115.96	20.69	130.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10.95	3,610.95	3,217.89	393.0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10.95	3,610.95	3,217.89	393.06	
2120101	行政运行	3,610.95	3,610.95	3,217.89	393.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8.19	1,108.19	1,108.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8.19	1,108.19	1,108.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6.01	406.01	406.01		
2210202	提租补贴	702.18	702.18	702.18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55.79	4,442.04	413.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67.52	4,267.52	
30101	基本工资	506.03	506.03	
30102	津贴补贴	1,236.26	1,236.26	
30103	奖金	441.58	441.58	
30107	绩效工资	11.55	11.5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5.80	245.8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2.91	122.9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20	104.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89	57.8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29	13.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6.01	406.0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22.00	1,12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75		413.75
30201	办公费	50.10		50.1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0.80		0.80
30206	电费	7.00		7.00
30207	邮电费	11.20		11.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10.50		10.5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15	会议费	4.98		4.98
30216	培训费	19.52		19.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3		2.93
30226	劳务费	13.00		13.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00		15.00
30228	工会经费	30.38		30.38
30229	福利费	66.00		66.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20		32.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9.92		99.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2		43.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52	174.52	
30302	退休费	134.46	134.46	
30305	生活补助	2.52	2.52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50	37.5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467.25	4,855.79	4,442.04	413.75	611.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1.30				481.3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1.30				481.3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1.30				481.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66.81	136.65	115.96	20.69	130.16
21103	污染防治	266.81	136.65	115.96	20.69	130.16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266.81	136.65	115.96	20.69	130.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10.95	3,610.95	3,217.89	393.0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10.95	3,610.95	3,217.89	393.06	
2120101	行政运行	3,610.95	3,610.95	3,217.89	393.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8.19	1,108.19	1,108.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8.19	1,108.19	1,108.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6.01	406.01	406.01		
2210202	提租补贴	702.18	702.18	702.18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55.79	4,442.04	413.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67.52	4,267.52	
30101	基本工资	506.03	506.03	
30102	津贴补贴	1,236.26	1,236.26	
30103	奖金	441.58	441.58	
30107	绩效工资	11.55	11.5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5.80	245.8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2.91	122.9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4.20	104.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89	57.8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29	13.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406.01	406.0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22.00	1,12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75		413.75
30201	办公费	50.10		50.1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0.80		0.80
30206	电费	7.00		7.00
30207	邮电费	11.20		11.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10.50		10.5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15	会议费	4.98		4.98
30216	培训费	19.52		19.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3		2.93
30226	劳务费	13.00		13.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00		15.00
30228	工会经费	30.38		30.38
30229	福利费	66.00		66.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20		32.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9.92		99.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2		43.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4.52	174.52	
30302	退休费	134.46	134.46	
30305	生活补助	2.52	2.52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50	37.5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13	0.00	32.20	0.00	32.20	2.93	4.98	46.32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393.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3.06
30201	办公费	45.80
30202	印刷费	2.00
30205	水费	0.80
30206	电费	7.00
30207	邮电费	1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
30211	差旅费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0215	会议费	4.98
30216	培训费	18.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3
30226	劳务费	13.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5.00
30228	工会经费	28.21
30229	福利费	62.0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9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9.9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68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96.20				96.20
货物					2.20				2.20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0.60				0.6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通用摄像机	分散采购	0.60				0.60
南通市垃圾处理中心					1.60				1.6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50				0.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10				1.10
服务					94.00				94.00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94.00				94.00
	市区环卫工人、一线城管人员的慰问费	生活补助	其他服务	分散采购	94.00				94.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5,467.2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65.85 万元，增长 3.13%。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5,467.2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5,467.25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67.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5.85 万元，增长 3.1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等。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5,467.2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5,467.25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481.3 万元，主要用于保

证市城市管理局日常运转发生的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57.46 万元，增长 115.0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网络设备设施运行维护费、全市环卫技能竞赛费用、执法服装购置费等。

(2)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266.81 万元，主要用于应急垃圾填埋，污水站监管工作正常运行需要。与上年相比增加 26.29 万元，增长 10.9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等。

(3)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3,610.95 万元，主要用于保证市城市管理局日常运转发生的城乡社区事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15.33 万元，减少 3.1%。主要原因是减少专用设备购置等项目经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108.19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 2.57 万元，减少 0.23%。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相应经费减少。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5,467.25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5,467.2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467.25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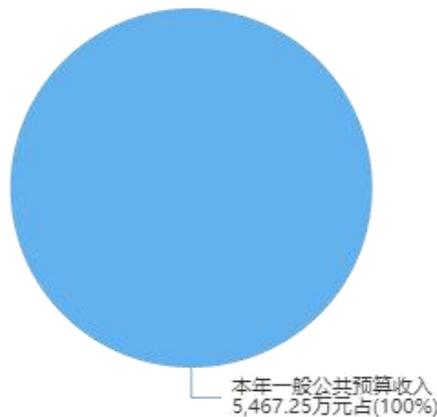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5,467.25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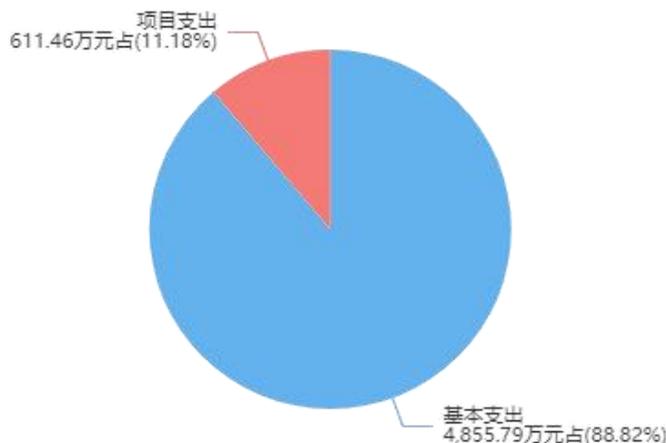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4,855.79 万元，占 88.82%；
项目支出 611.46 万元，占 11.18%；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467.2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65.85 万元，增长 3.1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等。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467.2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5.85 万元，增长 3.1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等。

其中：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款)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项) 支

出 48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7.46 万元，增长 115.0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网络设备设施运行维护费、全市环卫技能竞赛费用、执法服装购置费等。

（二）节能环保支出（类）

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支出 266.8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6.29 万元，增长 10.9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等。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3,610.9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21.75 万元，增长 16.8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等。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37.08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减少了专用设备购置等项目经费。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406.0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41 万元，减少 0.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相应公积金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702.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6 万元，减少 0.3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相应提租补贴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855.7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442.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13.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467.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5.85 万元，增长 3.1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等。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4,855.7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442.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13.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

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2.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1.66%；公务接待费支出 2.9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3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2.2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2.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废一辆小汽车，新增一辆客车，限额标准减少。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9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4.98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46.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相应经费减少。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通市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393.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79 万元，减少 1.2%。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相应经费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96.2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2.2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94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7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5,467.25 万元；本部门共 18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11.46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

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反映政府在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监管及淘汰处置支出等。

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